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助理員 羅珮瑋

電話：04-22289111-55731

電子信箱：peiwei201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龍井區龍井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人字第10900086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、附件2、附件3 (387040000E_1090008696_ATTACH1. pdf、
387040000E_1090008696_ATTACH2. pdf、387040000E_1090008696_ATTACH3. jpg)

主旨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武漢肺炎）疫情，有關貴學校教職員工差勤管理及加班費核給因應措施如說明，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09年2月3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90015025號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1月30日總處培字第1090025683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上開函2份及其附件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)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人事室

